

证券代码：871149

证券简称：天阳精密

主办券商：开源证券

惠州天阳精密部品股份有限公司

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- 1.会议召开时间：2020 年 5 月 18 日
- 2.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- 3.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
- 4.会议召集人：董事会
- 5.会议主持人：董事长毛益华
- 6.召开情况合法、合规、合章程性说明：

会议的召集、召开、议案审议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等有关法律、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、《股东大会议事规则》的规则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9 人，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60,972,000 股，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2.38%。

（三）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出席或列席股东大会情况

- 1.公司在任董事 5 人，出席 5 人；
- 2.公司在任监事 3 人，出席 3 人；
- 3.公司董事会秘书出席会议；
- 4.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出席会议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<2019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>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法律、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，由董事长毛益华代表董事会汇报 2019 年度董事会工作情况，并对 2020 年度董事会工作做规划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60,972,00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 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%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<2019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>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 2019 年度公司经营情况和财务状况，结合公司报表数据，公司编制了 2019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60,972,00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 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%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三）审议通过《关于<2020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>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公司管理层在总结 2019 年实际经营情况、分析市场竞争趋势、展望未来发展目标之后，基于公司存量业务及各业务单元、业务人员对 2020 年经营业绩期望数量化后，提出 2020 年的财务预算计划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60,972,00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 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

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%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四）审议通过《关于<公司 2019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>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经中审华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审计，公司 2019 年度实现净利润 -4,464,097.03 元，加上年初未分配利润 10,531,181.24 元，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，公司未分配利润余额为 6,088,076.61 元，公司 2019 年度拟不进行利润分配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60,972,00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 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%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五）审议通过《关于<2019 年度报告及年度报告摘要>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内容详见 2020 年 4 月 28 日公司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 www.neeq.com.cn 披露的《惠州天阳精密部品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度报告及 2019 年年度报告摘要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0-013、2020-014）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60,972,00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 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%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六）审议通过《关于<2019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>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法律、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，由监事会主席倪东锋代表监事会汇报 2019

年度监事会工作情况，并对 2020 年度监事会工作做规划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60,972,00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 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三、律师见证情况

（一）律师事务所名称：广东伟伦（广州）律师事务所

（二）律师姓名：杜夏律师、周云云律师

（三）结论性意见

综上所述，本所律师认为，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、召集人的资格和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人员的资格、会议表决程序等事宜均符合《公司法》等法律、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表决结果合法有效。

四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惠州天阳精密部品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》

《广东伟伦（广州）律师事务所关于惠州天阳精密部品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法律意见书》

惠州天阳精密部品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0 年 5 月 19 日